共青团山东大学委员会文件

山大青字〔2023〕10号

关于开展“百万大学生进社区”社会实践的工作方案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山东大学团员青年中深入实施社区实践相关专题，扎实开展团员青年服务社区（农村）行动，按照共青团山东省委、山东省教育厅制定的《关于开展“百万大学生进社区”社会实践的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现就开展山东大学大学生进社区社会实践工作落实落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山东大学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工作实际，充分结合我校社会实践优良传统、学科齐全、实力雄厚、特色鲜明的综合性办学优势，更好发挥我校共青团实践育人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引领广大学子传承家国情怀、担当精神、崇实品格、创新素养的“山大基因”，在社区实践中求真知、长本领、增才干，实现知行合一。

二、创建目标

由山东大学团委统筹，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团学骨干、“青马工程”学员带头，以团支部为主体，面向一校三地十余个县（市、区）百余个街道，带动千余个团支部万余名团员青年广泛参与百万大学生进社区实践计划，建设形成山东大学“十百千万”大学生社区实践计划品牌，建立健全团员青年深入学习发展成果、系统学习实践经验、广泛学习服务本领的长效机制。

力争在2024年底，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实现团支部与社区（农村）结对子全覆盖，团支部每学期至少开展2-3次社区实践活动。2025年初，面向各基层团委（团总支）选树先进典型，推广先进经验做法，推动结对覆盖面和质量不断跃升，打造具有山大特色的大学生社会实践品牌。

三、工作原则

**（一）构建“纵横交贯”的立体式结对机制**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依托在“优选山东·青鸟计划”“服务社区行动”“百队百场进社区暑期专项社会实践”“心巢计划”等前期工作中已建立的联络渠道，建立健全“学校——市（区、县）、院系——镇街、团支部——社区（农村）”的固定结对模式，同时开展灵活的项目结对，在常态化固定式结对基础上，将优秀项目向其他团支部、镇街、社区（农村）进行扩展延伸，形成纵向有指导、横向有联合、全面参与又各具特色的结对服务氛围。结对要突出工作实效，可以一对多，也可多对一，科学合理开展工作。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坚持就近就便原则，坚持不增加学生负担，坚持务求实效，坚持安全第一。统筹用好“三下乡”“返家乡”“青鸟计划”“大学生社区实践计划”等实践载体，提升参与面、覆盖面。

**（二）健全长效化交互赋能机制**

校团委明确社区实践运行模式和工作内容，做好沟通协同资源的牵头工作，强化激励引导、过程监督和成果转化，负责对接社区（农村）、制定方案，做好按需立项和岗位管理组织，并根据各团支部专业背景、研究课题、兴趣爱好和基层需要，精准匹配社区（农村）。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指导各团支部广泛招募人员，根据自身特色和优势，结合社区（农村）提供的现有资源、实际需求、建议项目“三张清单”，组建具有较高辨识度的实践服务团队，充分动员志愿服务、公益文化等学生社团开展社区实践专项项目，做好人员更替接力，实现服务社区（农村）不断档。同时，在实践全过程做好经验总结和成果转化，推广优秀方式方法、升华创新成果成效。

**（三）实施项目化运行机制**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根据社区（农村）实际情况设计工作项目、目标任务和任务安排，形成项目化运行机制，落实岗前培训和工作考核，通过日常课余时间常态化报到、寒暑假期集中式报到、重大活动阶段性报到等不同方式，因地制宜策划实施常态化项目和寒暑假期集中性项目，围绕理论普及宣讲、红色文化传承、发展成就观察、校地创新创业、就业实习见习、社区志愿服务、文明城市创建、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打造各具特色的社区实践品牌项目。鼓励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探索利用网络信息技术手段，优化实践活动发布报名、岗位征集匹配、过程管理、成果展示交流等环节。同时，各基层团委（团总支）结合实际形成大学生社区实践认证记录、总结材料，其中包含但不限于社区实践基本信息、服务项目、双向（学校、社区、农村）评价情况等内容。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保障**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明确工作责任，细化实施方案，将大学生社区实践计划作为促进团员青年全面发展的有力抓手。要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探索建立团建互促共建机制，加强与各镇街、社区（农村）协调，鼓励青年教师带头参与，专业教师、团干部、辅导员等随队指导学生实践，形成各方积极支持和参与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工作格局。

**（二）加强宣传引导**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及时挖掘典型经验和特色项目，通过各类团属新媒体阵地，对实践过程中的创新做法进行有效宣传，不断扩大知晓率和覆盖面，形成“团组织支持、大学生主动、社区群众欢迎”的良好实践氛围。

**（三）严守安全底线**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结合属地实际，确保师生在安全有序的条件下开展社会实践，实践前开展针对性的安全培训讲座，为报到学生购买人身保险。要加强过程管理，依规依纪依法开展实践活动，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根据实践地天气变化和地质条件等，灵活规划报到时间、地点和方式，做好突发情况的应对处置。

**（四）完善考评体系** 校团委将各基层团委（团总支）社区实践活动成果纳入基层团委（团总支）年度考评范围，将其作为红旗团委评选的重要依据。同时，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将大学生参加社区实践计划情况有机融入学生拓展培养计划，将其作为社会实践优秀团队和先进个人推荐评选的重要考量以及参评各项团内荣誉、推优入党和骨干选育的重要参考。

共青团山东大学委员会

2023年10月17日